

公开招标采购文件

项目名称：海安飞鹤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5.9-5.998 米纯电动公交车采购项目

海安市飞鹤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海安市城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九月

第一章 招标邀请

海安中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代理机构）受海安市飞鹤公共交通有限公司、海安市城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单位名称，以下简称“采购人”）的委托，就海安飞鹤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5.9-5.998 米纯电动公交车采购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兹邀请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提交投标文件。

1、项目内容：

项目概况：海安飞鹤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5.9-5.998 米纯电动公交车采购项目。

2、本项目预算金额为 600.00 万元，最高限价为 600.00 万元，剔除国补。

3、供应商应具备下列资格条件：

3.1 法定条件：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 22 条规定的相关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参加本次开标前的会计报表，**必须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等的证明材料**）；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根据项目需求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复印件））；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参加本次谈判前六个月含当月内（至少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基本养老保险等相关材料，应由税务、社保或银行部门出具）；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参加本次开标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见附件）；

6.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7.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项目实施所必须的许可资质证明材料）。

3.2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的特定条件，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1. 符合车辆上牌和运行条件的纯电动车辆生产企业或销售企业。

2. 投标产品必须已上工信部公告和国家税务总局车辆购置税免税目录，并已进入国家2020年新能源汽车推广目录。（提供查询网址）

3.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3 拒绝下述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1)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4、是否接受进口产品：不接受。

5、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不接受。

6、响应文件份数为正本壹份，副本叁份，并在文件上明确注明“正本”、“副本”字样，含多标段的项目还需加注“标段号”，副本与正本不符时，以正本为准。参加投标的供应商应自行将响应文件正本、副本分别密封，并在密封袋上标明“正本”、“副本”“标段号”字样。标明招标主持单位，项目名称和采购单位名称，并在密封袋上封口处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参加多标段谈判的必须将投标文件按标段分别进行密封和递交。2、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时需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招标文件工本费 250 元，该费用无论中标与否均不予退还。请投标人自带并按要求缴纳，否则招标人可以拒绝接收其投标文件。

7、提交响应文件地点：

时间：2020 年 10 月 16 日 14:00 至 14:30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过后，海安市飞鹤公共交通有限公司组织专家进行评审，请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表出席。

9、采购单位联系方式

联系人：孙志阳、邓建军、张忠贵 联系电话：0513-88936268、0513-88936228、0513-88900209

10、招标代理机构：海安中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联系人：谭勇 联系电话：13773755882

第二章 投标须知

一、总 则

1、适用法律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公开招标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法律、规章和规定等。

2、定义

2.1 “供应商”是指参加投标，并符合本采购文件规定资格条件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2 “货物和服务”指本采购文件中所述产品及相关服务。本次采购除在“招标邀请”中说明外不接受进口产品报价，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

3、政策功能

3.1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节能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制定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且经过认定的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是指列入国家质检总局 国家认监委《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目录》，并获得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制定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且经过认证的环境标志产品。

3.2 提供的产品属于信息安全产品的，供应商应当选择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报价，并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复印件。

3.3 提供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供应商应当选择《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报价，并提供有效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3.4 招标文件中要求的产品品牌或型号，是采购人根据项目所要实现的功能推荐的品牌或型号。

4、招标费用

4.1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招标有关的费用，无论采购结果如何，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2 本次采购人不收取任何费用，请供应商予以关注。

二、响应性文件编制

5、供应商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6、响应文件的语言、计量单位、货币和编制

6.1 提交的响应文件、技术文件和资料，包括图纸中的说明，以及供应商就有关招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响应文件中若有英文或其他语言文字的资料，应提供相应的中文翻译资料。对不同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6.2 供应商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为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6.3 供应商应用人民币报价。提供的产品如果是进口产品，应提供人民币与美元之间的汇率；报价单位为“元”。

6.4 响应文件应字迹清楚、内容齐全、不得涂改。如有修改，修改处须有供应商公章或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6.5 响应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顺序，统一用A4规格幅面打印、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由于编排混乱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6.6 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写清相应的项目编号、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地址、电话、传真等。

7、响应文件的组成

7.1 供应商应当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根据自己的商务能力、技术水平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逐条标明是否响应。响应文件由商务部分、技术部分、价格部分，以及其他部分组成。

7.2 响应文件的技术部分。

技术部分是证明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服务是合格的、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证明文件，以及对货物、工程、服务的详细说明，这些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数据和清单等。提供的标的如与招标文件要求有不符之处，应说明其差别之所在。

- (1) 货物/软件、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生产产地、品牌、型号或版本等详细说明；
- (2) 《技术条款偏离表》；
- (3) 详细的交货清单或工程量清单；
- (4) 项目集成（实施方案、技术方案）方案；
- (5) 售后服务承诺和方案；
- (6)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技术文件或资料等。

7.3 响应文件的商务部分。商务部分是证明供应商有资格参加投标和成交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这些文件应能满足公开招标采购的要求，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文件，其中加※项目不得有缺失或无效。

- (1) 参加投标申请及声明；
-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 (3)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供应商是自然人的，提供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4)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 (5)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7) 《商务条款偏离表》；
- (8)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的特定条件的证明文件；
- (9)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和商务资料。

注：1. 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五项所称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 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7.4 响应文件的其他部分。其他部分由供应商根据编制响应文件需要提供的其他相关文件。

8、履约保证金

8.1 供应商应按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人免遭因供应商的行为而蒙受的损失，采购人在因供应商的行为受到损害时，履约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8.2 履约保证金在成交后提交给采购单位。

三、响应文件签署与提交

9、响应文件签署

9.1 响应文件应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按要求加盖公章。

9.2 供应商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密封送达指定地点。

9.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文件将拒收：

- (1) 响应文件未按规定编制、签署、密封的。
- (2) 供应商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的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密封送达指定地点。在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响应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将拒收。

四、确定成交供应商

10.1 采购单位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评审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10.2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将在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站进行公告。

10.3 成交供应商除发生法律规定的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外不得放弃或拒绝签订合同的。放弃或拒绝签订合同的,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情节严重的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名单,在一至三年内不得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10.4 采购人对未成交的供应商不作未成交原因的解释。

10.5 所有响应文件都将作为档案保存,不论成交与否,采购人均不退回。

11、编写评审报告

11.1 评审小组根据评审过程和结果编写评审报告。

12、签订合同

12.1 成交供应商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12.2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12.3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拒绝签订合同的,应至少向成交供应商支付与磋商保证金相等的补偿金,以及供应商为参加磋商所发生的有关费用和双方商定的其他补偿,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2.4 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视情与排位在成交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12.5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五、质疑和投诉

13、质疑

13.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当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将质疑文件原件送达采购人。

13.2 质疑文件应包括以下主要内容,并按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附上相

关证明材料。否则，采购人不予受理：

(1) 质疑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采购公告发布时间、磋商时间；

(2) 具体的质疑事项及法律依据（具体条款）；

(3) 质疑相关证明文件或证明材料，如果涉及到产品功能或技术指标的，应出具相关制造商的证明文件（友情提示：供应商全部产品线中没有满足技术需求要求的产品才可以对采购产品提出质疑，并提出修改理由和修改建议）；

(4) 质疑供应商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包括手机、传真号码）；

(5) 法定代表人签署本人姓名或印盖本人姓名章并加盖单位公章，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代理人加盖单位公章，并由参加采购项目的授权委托代理人签署本人姓名或印盖本人姓名章等。

13.3 质疑供应商是指直接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自供应商获得采购文件之日起计算，且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提出；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自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计算；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自成交结果公告之日起计算。

13.4 供应商不得虚假质疑和恶意质疑，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通过捏造事实、伪造证明材料等方式提出异议或投诉，阻碍政府采购活动正常进行的，属于严重不良行为，采购人将提请海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依法予以处罚。

13.5 采购人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将及时组织调查核实，在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采购人遵循“谁过错谁负担”的原则，有过错的一方承担调查论证费用。

13.6 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按海公管办14号文的70.00%执行（招标代理费低于3000元的，按3000元计算。）以及专家评审费均由成交供应商支付，此费用由供应商综合考虑在投标报价中。

14、投诉

14.1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的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就质疑事项向海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投诉。

六、诚实信用

15.1 供应商之间不得相互串通报价，不得妨碍其他供应商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和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15.2 供应商不得以向采购人工作人员、评审小组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成交。经查实供应商有此行为的，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将供应商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按照《政府采购法》有关规定处理。

15.3 供应商不得虚假质疑和恶意质疑，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通过捏造事实、伪造证明材料等方式提出异议或投诉，阻碍采购活动正常进行的，属于严重不良行为，采购人将提请海安市行政审批局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依法予以处罚。

15.4 供应商不得虚假承诺，否则，按照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处理。

第三章 评分标准

为贯彻公开、公平、公正、诚信的原则，本次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将根据以下评分标准综合考虑，择优选择成交单位。

一、价格（40分）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作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值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项目评审过程中，不得去掉最后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注：评分的取值采取四舍五入，保留二位小数。超出预算价的投标报价不予评标。

二、商务技术分（60分）

序号	评分点名称	分值	评审标准
1	配置	32	<p>（一）招标文件第四章加★的为重要技术参数必须满足，如不满足，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产品技术参数和配置完全满足招标文件基本参数要求的得基本分 15 分，其中标▲项，每单项配置与要求不符合的扣 2 分，其他响应配置与配置要求不符的扣 1 分，扣完为止。</p> <p>（二）有优于招标文件要求按下列方法进行得分：</p> <p>1、车辆配米其林轮胎得 1 分。其它轮胎不得分。</p> <p>2、动力电池容量标准 70kwh，每增加 5 度得 1 分，不足 5 度不得分，该项最多得 4 分。</p> <p>3、动力电池系统能量密度(Wh/kg)标准 150，每增加 5Wh/kg 得 0.5 分，不足 5 Wh/kg 不得分，最多得 1 分。</p> <p>4、动力电池单位载质量能量消耗量 (Ekg) $0.15 < Ekg \leq 0.2$ 的得 3 分；$Ekg > 0.2$ 不得分。</p> <p>5、为减小车辆自身电能消耗，车辆选用轻型化；公告参数整车整备质量$\leq 3500\text{KG}$ 的得 2 分，$3500\text{KG} < \text{整车整备质量} \leq 3800\text{KG}$ 的得 0.5 分，整车整备质量$> 3800\text{KG}$ 的不得分（以工信部公告投标车型整备质量参数中最小数值为准）。</p> <p>6、根据特定线路运行要求，乘客门采用（电动塞拉门），并且乘客门最大开度$\geq 1250\text{mm}$；得 3 分。</p> <p>7、其它有优于招标文件第四章有关技术参数等的每项得 0.5 分，累计得分不超过 3 分。</p>

2	质量技术保证	10	<p>1、质量保证（2分）： 获得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有效期内）、获得 IATF 16949 或 ISO/TS16949 汽车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有效期内）、获得 ISO 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有效期内）、获得 BS OHSAS 18001 或 ISO45001 职业健康管理体系认证（有效期内）每项得 0.5 分，最多得 2 分。 （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中标后签订合同前提供原件查验，如提供虚假材料，取消中标资格）。</p> <p>2、工艺保证（3分）： 采用整车阴极电泳得 1 分； 整车采用轿车化生产，全冲压车身的得 2 分； （提供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中标后签订合同前提供原件查验，如提供虚假材料，取消中标资格）。</p> <p>3、质量可靠性（2分）： 投标企业获得“全国质量诚信典型企业”证书的得 2 分，否则不加分（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中标后签订合同前提供原件查验，如提供虚假材料，取消中标资格）。</p> <p>4、研发实力（3分）： 车辆制造商有纯电动客车研发机构，获得国家相关政府部门认定的， ①有国家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或国家级工业设计中心得 1 分；有省级的得 0.5 分。（同类型得分项以最高等级得分，不重复得分） ②有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得 1 分；有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得 0.5 分；（同类型得分项以最高等级得分，不重复得分） ③有先进的客车实验能力，获得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 CNAS 颁发的实验室认可证书或建立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的得 1 分。 （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中标后签订合同前提供原件查验，如提供虚假材料，取消中标资格）</p>
3	售后服务	9	<p>1、生产厂家售后服务体系符合 CTEAS1001-2017《CTEAS 售后服务体系完善程度认证评价规范》标准，提供七星级 CTEAS 售后服务体系完善程度认证证书得 0.5 分，获得五星级认证得 0.3 分（同类型得分项以最高等级得分，不重复得分）。（提供相应证明材料）</p> <p>2、2020 年 8 月 30 日前，投标人在海安分公司修理厂已设立维修服务站并得到招标单位确认的得 2.5 分（招标单位提供证明）；承诺中标后在海安分公司修理厂设立维修服务站的得 0.5 分，未建立服务站不得分。</p> <p>3、备件供应：采购人在车辆使用期内购置本项目车辆清单内配件时，能够提供且价格不得高于本次投标价格；承诺为海安公交公司提供本项目招标车辆的常用配件（满足车辆运营需要）大于等于 10 万元存储件得 2 分，低于 10 万元不得分（储存配件，中标方交车时一同交付给采购方）。</p>

			4、整车质保期 2 年以下不得分，整车质保 3 年得 2 分，质保 4 年得 3 分，质保 5 年及以上得 4 分。（延长质保期不足 1 年的不得分）。
4	企业荣誉	2	<p>汽车生产企业新能源技术成果运用在车辆制造方面获得的奖项：</p> <p>①获得国家级科技进步奖得 2 分；</p> <p>②获得国际客车行业奖项或论证的得 1.5 分；</p> <p>③获省、部级科技进步奖的得 1 分；</p> <p>④纯电动车辆获得其它省级以上科技成果奖项，有一项得 0.5 分，累计不超过 1 分。</p> <p>（该项最高分不超过 2 分，不重复得分。）（提供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中标后签订合同前提供原件查验，如提供虚假材料，取消中标资格）。</p>
5	安全解决方案	3	<p>根据各投标人安全解决方案，包括车辆阻燃性设计方案、乘客安全逃生设计方案、高压电池仓安全设计方案、尾仓防撞设计方案进行横向综合评比：</p> <p>1. 方案设计科学合理，操作性强，安全性强得（2-3）分；</p> <p>2. 方案设计一般，操作性一般，安全性一般得（1-2）分；</p> <p>3. 方案设计弱，操作性弱，安全性弱得（0-1）分；</p>
6	其它	4	<p>评委根据各生产企业品牌形象，技术实力，制造工艺，生产水平，质量保障，售后服务等综合情况进行打分 0-4 分；</p> <p>优得 3-4 分；较好得 2-3 分；一般得 0-2 分。</p>

第四章 采购项目要求等

(一) 项目名称：5.900-5.998 米纯电动公交车

(二) 货物清单：

此次招标采购纯电动城市公交12辆，车长5.9-5.998米，采用磷酸铁锂电池，动力电池组存储容量不小于70kwh。上一次电充满至下一次充电，公交工况续驶里程不少于120Km(电量剩余20%以上)。

(三) 相关配置、质量及技术要求：

1、客车车型性能必须符合 GB7258-2017《机动车运行安全技术条件》，GB13094-2017《客车结构安全要求》，JT/T1240-2019《城市公共汽电车车辆专用安全设施技术要求》，GB34655-2017《客车灭火装备配置要求》等相关客车安全、质量、技术标准要求；投标单位所提供的车辆必须为已列入最新国家上牌目录的新型客车，投标单位应提供国家工信部上牌公告批次文本及主要技术、经济、质量和乘客座位数等参数。

本次招标纯电动城市客车技术参数★：

- (1) 车 长：（mm）5900≤数值≤5998
- (2) 总 宽：（mm）2000≤数值≤2080
- (3) 总 高(带空调)：（mm）2550≤数值≤3000
- (4) 轴 距：（mm）2800≤数值≤3850
- (5) 电池涉水深度（最低电池箱底部至地面距离）（mm）：≥300

(6) 部分总成及零部件质保期★：

序号	项目	质保期
1	动力电池、电池管理器	8年或80万公里（以先到为准）
2	驱动电机、	8年或60万公里（以先到为准）
3	动力转向泵、打气泵及控制器	8年或60万公里（以先到为准）
4	整车控制系统	8年
5	前后桥基础件	8年
6	主减速器	8年

7	制动总泵及制动系统阀类	4 年或 25 万 KM
8	整车线束、接插件、充电插口	8 年
9	司机座椅、乘客座椅	6 年
10	门泵	8 年
11	雨刷器总成	3 年
12	空调主机、空调系统	8 年
13	地板	8 年
注：（1）表中未列出的总成件均按整车质保期规定执行。		

(7) 纯电动城市客车其他要求：

项目	配置要求	备注
车型要求	<p>投标时必须提供以下证明材料：</p> <p>①★投标车型的最新公告批次。</p> <p>②★投标车型保证上牌时应进入《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推荐车型目录》和《免征车辆购置税的新能源汽车车型目录》。</p> <p>③★投标车辆各项性能指标需满足《电动客车安全技术条件》要求；</p>	
1、高压电气线路设计及高压设备总成安装要求	<p>①高压电气设备应防尘防水，所有高压电气设备总成的安装应达到一级绝缘要求。</p> <p>②高压电气设备应设置独立的快速熔断器。</p> <p>③高压电线敷设应排列整齐，固定牢靠，不得扭曲和拉伸。穿过洞孔或转弯处护套齐全有效。车厢外露部分的电线、防护管应完整，不得与车身金属部件有摩擦。</p>	
2、低压电气线路设计安装要求	<p>①电源正线与负线必须分开包扎成束。实在分不开时，必须在电源正线或负线上（数量少的电源线）套阻燃的塑料波纹管；导线应分色，线号清晰。</p> <p>②导线线径选择时，应充分考虑可允许通过的最大电流及相应的安全系数，匹配合适的保险保护装置（或熔断器）。</p>	

	<p>③电器线路设有相应的保险保护装置。导线应分色，线号清晰。</p> <p>④插接件应具有防尘防水功能，连接可靠，要有防插错措施。</p> <p>⑤线束走向合理、排列整齐、固定可靠，固定间距为300-500mm。</p> <p>⑥穿越金属孔或与金属相交时，应有橡胶护圈等保护措施。绝不允许线束与油、气、水管等捆扎在一起；因位置局限不得已时，中间必须加装橡胶绝缘块或其它绝缘部件进行隔离和缓冲；电线和线束必须远离活动、发热或高温及易燃的部件。</p>	
<p>3、动力电池及安装要求</p>	<p>①电池管理系统应具备故障报警功能，并通过整车仪表和远程安全监控系统及时报出；发生碰撞时，动力电池、电池模块、电解液不能由于碰撞从车上甩出；动力电池仓应与乘客舱完全隔离，保证乘客不能触及动力电池系统。</p> <p>②★动力电池总储电量$\geq 70\text{kWh}$。电芯和PACK为同一厂家；电池衰减要求，动力电池使用8年衰减后不能低于原电量的70%，电池第一年衰减不超过8%；第二年衰减不超过总电量的10%；第三年衰减不超过总电量的15%，如8年内车辆使用中途电池衰减后充电量低于70%，车辆厂家必须免费更换动力电池。</p> <p>▲采用标准电池箱体，进行一体化设计，箱体采用压铸箱体，防护等级IP68，（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p> <p>电池管理系统具备自动唤醒和休眠功能，可实现后台24小时监控，在车辆断电后停班收车或长时间停放状态下仍能对电池系统起到监控作用，并能及时传递故障信息至后台（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或专利证书）。</p> <p>③▲电池能量密度$\geq 150\text{ wh/kg}$；</p> <p>④▲单位载质量能量消耗量（E_{kg}）$\leq 0.21\text{Wh/km. kg}$</p>	<p>动力电池采用磷酸铁锂电池，电芯和PACK为同一厂家。</p>

	<p>⑤▲动力电池箱、电池舱安装自动报警、灭火装置，报警系统应在驾驶区给驾驶员提供声或光报警信号。电池箱配备火灾防控装置，应符合JT/T1240-2019《城市公共汽车车辆专用安全设施技术要求》，具有电解液泄漏检测功能和灭火装置技术要求，能实现电池热失控前期的自动探测与声光报警；分布式降温型火灾抑制装置，火灾抑制装置和电池箱一对一灭火；电池箱体内部的探测控制器具有异常数据存储功能；高压舱、电机配置缓压式自动灭火装置。（投标时提供电池箱灭火装置具有探测控制的消防产品技术鉴定证书和火灾抑制装置的消防产品技术鉴定证书复印件，中标后签订合同前提供原件查验，如提供虚假材料，取消中标资格。）电池箱探测控制器与火灾抑制装置及电池舱灭火装置质保8年；质保期内免费更换灭火剂，确保灭火设备保持有效状态。</p>	
4、电机	<p>①▲水冷永磁同步电机，电机峰值功率≥90kw,达到防尘、防水达到IP68级、防火标准。电机直驱，无级变速，驱动电机具备缓速器功能；</p> <p>②驱动电机采用泥沙防护结构和抗凝露结构设计，保证驱动电机在南通区域多雨水环境下的适应能力，性能稳定可靠（需提供产品功能的证明）</p> <p>③车辆控制系统要求具有较高的抗干扰能力，不影响新能源车辆其他电子设备和乘客电子设备的正常工作，满足集成控制器电磁兼容等级不低于CLASS 3的要求（需提供电磁辐射等级符合性认证证明文件）；</p> <p>④电机和电控系统防护等级要求达到IP68。</p>	
整车底盘主要配置要求		
1. 转向系统	<p>①整体式动力转向，方向盘上下、前后可调，方向管柱上带转向组合开关。</p> <p>②透明助力油罐，防止漏油，远离线束及空气压缩机出气管。</p> <p>③力油管在车身中部采用无缝不锈钢管布置，两端采用软管连接。</p>	

	④直拉杆球头为免维护总成。	
2. 前桥	厂家标配。车辆前桥 $\geq 2.5T$,	
3. 后桥	厂家标配。车辆后桥 $\geq 3T$, 考虑电机功率与实际路况, 匹配适合速比。	
4. 悬架	采用板簧结构。	
5. 制动系统	①采用双回路制动系统; 系统中应有四回路保护阀、继动阀、差动式继动阀、空气干燥器、脚制动阀、手制动阀。应装有干燥器, 并能自动排放油水; 制动管路采用尼龙管。 ②▲前轮盘式制动, 后轮采用盘式制动或鼓式制动, 确保制动安全。 ③▲配置进口EBS电子稳定控制制动系统。	
(1) 驻车制动	①采用弹簧储能制动, 手控操纵。 ②车辆应有解除储能制动的的外接气源快速接口, 在车辆无气抛锚时, 能方便接进气源, 解除储能制动。	
(2) 管路系统	管路接头应进行预装压伏, 防止车上装配不伏松动漏气。管路系统应进行保压试验, 达到国家标准要求。	
(3) 制动系低压报警	制动系低压报警灯、蜂鸣器单设, 区别其它报警。	
(4) 辅助驾驶系统	①★车辆安装360度环视系统, 有语言提示功能。 ②★安装胎压监测装置或爆胎应急安全装置。应符合JT/T1240-2019《城市公共汽电车车辆专用安全设施技术要求》。 ③★侧窗安装一键破窗装置(手动和自动), 驾驶区设有一键破窗开关。 ④★安装一键报警技术防范装置, 能够接入110接警平台或4G监控平台, 遇突发情况快速报警处置。	
6. 车轮与车胎		
(1) 轮 胎	▲子午线公交专用轮胎。配同型号备胎一只	参照品牌: 米其林、佳通、固特异
(2) 车 轮	▲配铝合金车轮。	
7. 整车电气系统	底盘外漏关键部位件采用优质防水型电器AMP插接件, 其余采用优质国产接插件。优质继电器、电子闪光器。	

(1) 线路系统	单线制、负极搭铁。线路电压24V.	
(2) 蓄电池	▲①配1个 $\geq 60\text{Ah}$ 免维护蓄电池。 ②蓄电池架要求旋转或推拉方便,固定锁止可靠,易于清洁和维护。	
(3) 整车CAN总线	▲采用三级CAN总线通讯技术、数字仪表、显示剩余电量及安全驾驶的必备信息,质保8年。	
8. 车 身		
(1) 车身造型及结构	★全承载车身结构。车身及骨架采用方管焊接结构车架;全金属车身,经除污、除锈、磷化处理,保证八年不生锈、不断裂。尽可能显示美观气派,造型新颖且具有时代感。	
(2) 车身色彩图案	▲全车身漆使用金属漆。中标后由招标方确定车身图案。	
(3) 前围	①上围风窗框内应考虑前路牌架,使前路牌与前风窗玻璃配合良好。 ②车辆前部或后部合理布置拖车钩,拖车不拆保险杠,在拖车时拖车杠不与车身任何部件发生干涉。 ③电动调节等长或左短右长杆式后视镜,带除霜功能,右后视镜安装两个补盲镜,无盲区,易更换。 ④后视镜带有电加热功能。	
(4) 后围	①设后挡风玻璃,直接粘贴在风窗框上,外不再覆胶条。后风挡上不加贴或喷涂任何说明。 ②上围风窗框内应考虑后路牌架,使后路牌安装后与后风窗玻璃配合良好。	
(5) 侧围	①预应力涨拉镀锌蒙皮,蒙皮应做防腐、防锈蚀处理,蒙皮内侧应有隔热减振措施。各种型材应采用相当于或优于上海宝钢生产的产品。 ②裙门要有足够刚度防变形,裙门四角垂直(左、右末舱门除外),缝隙均匀整齐。裙门采用液压气支撑杆(结构限制舱门除外,采用机械撑杆支撑),裙门锁应可靠、耐用、开关方便。 ③全车内嵌式推拉窗,布置符合GB7258要求。 ④需在车厢适当的位置安装防盗报警安	

	全锤≥5只（其中驾驶员附件1只）。符合QCT 1048-2016 《客车应急锤》标准。	
(6) 骨架结构	<p>①车辆具有足够的强度和刚度，焊接可靠，提高整车骨架的防腐、防锈蚀性能。各种型材应采用相当于等同于或优于上海宝钢生产的产品。车身及骨架保证8年不生锈、不断裂。</p> <p>②左右侧围骨架、顶盖骨架及发动机仓内外层之间充填阻燃型喷涂发泡隔热材料，发泡层均匀厚度不得小于25mm，以保证客车的隔热性能。</p> <p>③车门带防夹功能，车门配有紧急放气开关，便于紧急情况乘客和驾驶员能手动开门。车门不得有自动开启现象，车辆未停止，车门不得手动开启，车门未关，车辆不得起步行驶。乘客门及乘客门应急控制系统应符合JT/T1240-2019《城市公共汽车车辆专用安全设施技术要求》。</p>	
(7) 顶 盖	<p>①顶盖要做防漏水处理，顶盖内侧应有隔热减震措施。</p> <p>②顶盖两侧设有流水槽，流水槽延伸至前风挡玻璃下沿，水沿应美观实用。</p> <p>③盖蒙皮采用相当于或优于宝钢板材产品。</p> <p>④配换气扇的天窗或玻璃天窗。</p>	
(8) 内饰	<p>①PVC发泡地板或木质层压板、优质竹胶板或竹木复合板，地板与骨架和地板接缝处填补密封材料，提高密封性。地板上铺石英砂地板革，应平整无明显凸起。地板下支撑条要牢固，防止地板在大负荷时变形下沉。地板要求防水性能好、耐腐蚀、环保、阻燃性良好。</p> <p>②地板两侧围处地板革上包30MM(地板革颜色由招标方确定)，侧围用结实美观铝塑墙板（颜色由招标方确定）。</p> <p>③在乘客门合适位置增加以下安全标识：“站立禁区”“禁止携带易燃易爆物品”、“当心夹手”、“当心夹脚”等字样。</p> <p>④扶手杠和立柱采用闪银钢管喷塑扶手，弯弧扶手结构，乘客门立柱装有按铃提示。合理位置安装儿童免费乘车1.3米高</p>	

	<p>度标志。</p> <p>⑤扶手杠和立柱的布置符合“GB13094客车结构安全要求”中有关规定，立柱应要有预埋件，以提高扶手杠的支撑强度。</p> <p>⑥座椅的颜色和内饰协调，便于卫生清洁，椅角固定螺丝处于隐蔽侧，内翻。</p> <p>⑦老、弱、病、残、孕专座设于车厢内方便上下乘坐的位置，标注爱心座椅字样，位置合理。</p> <p>⑧表台精美、平整、表面皮纹处理。仪表应灵敏、清晰易看、可靠耐用，与整车内饰协调。车内配垃圾、拖把放置一体箱、电器一体箱。</p> <p>⑨车内安装吊环不少于10个，并合理分布。</p>	
(9) 驾驶区及座椅	<p>①▲驾驶区与乘客区安装防护隔离设施，符合《城市公共汽电车车辆专用安全设施技术要求》。驾驶员座椅美观、舒适、采用三点式气囊减震可调式司机椅。司机防护栏内驾驶员附近加装放行车日志、作业卡、路牌、路单等储物盒，位置合理。</p> <p>②驾驶舱采用不锈钢防滑踏板。</p> <p>③加装茶杯托架1只。设置开水瓶架，符合安全要求。</p> <p>④空调控制面板安装在驾驶人员附近，位置合理。</p>	
(10) 照明、信号装置及其它电气系统	<p>满足本技术条件全车电气系统的要求。使用LED灯光。</p>	
9、电气线路设计安装要求	<p>①采用耐高温辐照阻燃电线。</p> <p>②导线允许的最大电流，技术合理匹配。</p> <p>③各用电器线路设有相应的保险保护系统电气线路走向合理。导线应分色，有线号。线束要捆扎牢靠并有绝缘防护套。</p> <p>④按厂家工艺标准执行。</p> <p>⑤插接件连接可靠，要有防插错措施。</p> <p>⑥保险、开关、继电器、灯泡工作可靠，耐用，开关等表面件还应美观。</p> <p>⑦中控器应防尘防水，安装在车厢内。电器安装底板应为阻燃绝缘板。</p> <p>⑧全车线束及中央电器控制盒、电瓶线，</p>	

	线芯、阻燃性能符合国家标准。	
(1) 前后大小灯	高亮度前大灯。美观大方，便于维护。使用LED灯。	
(2) 转向指示灯开关	可靠耐用。（带语音提示）	
(3) 前风窗玻璃刮水器	前挡风玻璃采用双曲面全景夹胶安全玻璃，不能眩光；挡玻璃采用整体式钢化安全玻璃。司机前挡风玻璃侧窗安装下拉自锁式遮阳帘。雨刮器刮臂和刮片长短与前风挡高度匹配良好，工作稳定可靠。	
(4) 车内顶灯	LED双条灯带。采用LED灯应满足夜间行驶车厢内亮化要求，开灯时前挡玻璃不能产生眩目光，影响驾驶安全。车厢内LED条灯控制方式：分段控制驾驶区、车厢区灯光。	
(5) 风道	采用PVC全景风道，材料环保阻燃。适当位置安装1个节站屏，风道合理设置4-5个插片广告位置（尺寸由招标方提供）。	
(6) 低压蓄电池架	蓄电池舱应与车厢隔开，并通风良好。	
(7) 空调、暖风系统	<p>▲空调达到纯电动车标准要求：</p> <p>①单冷变频空调，制冷量大于9000大卡，优选全国占有量最高的品牌。</p> <p>②安装电加热暖风不少于2个。</p> <p>③车辆前风挡玻璃设立独立除霜系统，司机脚处设增大出风量暖气出风口。</p> <p>④空调带新风装置，要求在5分钟以内完成换气。</p> <p>⑤驾驶员头顶处及车厢内各空调出风口为可调。</p> <p>⑥尽可能使用海安公交已有空调型号。</p>	
10、消防设备	<p>①车厢内配置2只4kg灭火器，灭火器应符合最新国家标准规定，并取得公安部门认证。（提供证明材料）质保期内车辆单位中途免费更换灭火剂，确保灭火器有效。</p> <p>②灭火器应放在车厢内的灭火器架上，灭火器架设置在车厢内不易与乘客发生干扰又易于提取的位置。灭火器架应固定可靠，方便拿取，其中1只在驾驶员附近。</p> <p>③所有安全设施设备符合国家标准。</p>	车厢喷淋灭火装置 参照品牌：安徽中科中涣、常州优优行、合肥乐翔、四川华川

	<p>④★车辆安装易燃挥发物监测报警装置。应符合JT/T1240-2019《城市公共汽电车辆专用安全设施技术要求》，通过公安部安全产品成果认定。（投标时提供公安部科技成果转化证书复印件，中标后签订合同前提供原件查验，如提供虚假材料，取消中标资格。）</p> <p>⑤★车厢内安装自动灭火喷淋系统，并取得消防部门认证证书。质保8年，质保期内车辆厂家中途免费更换灭火剂，确保设备有效。</p>	
<p>11、电子信息设施</p>	<p>▲1、前、后、右侧三块英汉双显电子路牌，腰牌带防护罩（宽屏尺寸用户指定）、车内安装一块滚动显示屏与海安公交目前使用一致。后显示屏与提醒同步，显示车辆制动、停车、转弯等信息。</p> <p>2、安装中门视频监控和倒车影像。</p> <p>3、安装语音报站器，设备能够接入海安公交app，同时能与海安目前使用的4G监控主机接口兼容。主机预留智能调度系统接口。</p> <p>★4、安装4G监控系统。（4路摄像头（配高清摄像头，保证画面清晰），车厢内前后端各一路、驾驶室顶一路、正前方一路），在车厢适当位置安装设备箱，集中放置，车载监控设备有带锁功能，方便取卡、维修，4G设备能够接入南通汽运集团监控平台。（中标企业提前与海安公交公司对接）</p> <p>▲5、配装车载视频监控系统。车厢视频无死角，录像机配置符合国家行业标准，硬盘储存1000G以上，车载动态监控视频保存6个月以上，监控设备带有车厢录音功能。</p> <p>6、投币机2个内胆。</p> <p>7、预留前后门刷卡POS机立柱（立柱有POS机托架，确保POS机安装牢固）、天线及线束和二维码一体机立柱及线束、位置合理，。</p> <p>8、车内安装一块能够显示日期的电子时钟（带内外温度显示）。</p>	<p>为确保电子设备的兼容性、一致性，电子路牌、语音报站、4G监控设备参照品牌：江苏亚楠、苏州国迈、深圳晟世通</p>

	<p>9、安装带有USB接口的收放机。</p> <p>10、车辆安装内外喇叭，转弯提醒（车辆转弯、请注意）语音提示。音量可调大中小。</p> <p>（车载监控设备质保8年以上）。</p>	
12. 随车附件	<p>1、每辆车配随车工具一套（用户提供随车工具清单）。</p> <p>2、每车提供三角木2个、三角警示牌1个，儿童身高限位标高1.3M、1.5M，门轴附近或门轴盒上粘贴的“禁止手扶”标识。</p> <p>3、车厢不锈钢垃圾一体箱，合理布置。</p> <p>4、整车侧窗安装窗帘。</p> <p>5、加装司机风扇，要求底座坚实可靠，保证足够功率。</p> <p>6、★根据JT/T1240-2019《城市公共汽车车辆专用安全设施技术要求》，车内设立安全警戒线、喷涂张贴统一警示标语。</p> <p>7、驾驶员附近合理位置安装工号牌框架，尺寸由招标方提供。</p>	

二、其他要求

1. **签定合同日期：**自中标（成交）公告结束后 5 个工作日内按时签约。

2. **交货期（服务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40 天内。

3. **交货（服务）地点：**车辆厂方送至海安市汽车客运东站。

4. **质保期限（自交货并验收合格之日起计）：**整车两年质保，其余按照招标文件执行。

5. **验收方案：**车辆符合国家标准，符合上牌要求。符合 GB7258-2017《机动车运行安全技术条件》，GB13094-2017《客车结构安全要求》，JT/T1240-2019《城市公共汽车车辆专用安全设施技术要求》，GB34655-2017《客车灭火装备配置要求》等相关客车安全、质量、技术标准要求。

6. 售后服务及其他（含安装、调试、培训、维护等）

中标人在海安已设立售后服务站，或现未设立售后服务站但在车辆交付使用后一个月内在海安设立售后服务站，设有专业维修服务人员，车辆发生故障，4 小时内有人到现场处置。

本项目履约保证金在签订合同前按合同价的 2%向海安市飞鹤公共交通有限公司缴纳，退还时间按合同要求无息退还。

三、付款时间和条件：剔除国家补贴，车辆上牌后 10 天内付合同价款的 30%，余款分 5 年付清，2021 年-2024 年每年 12 月份付合同价款的 15%，2025 年 12 月份付清余款。国补由中标单位负责申报。如车辆运营第一年内平均一次充电公交工况续航里程不到 120Km, 或动力电池第一年衰减度超过 8%，则视为中标单位存在严重产品缺陷，应及时无偿更换同品牌动力电池；8 年内如电池衰减超过行业标准或 8 年后电池衰减超过 30%，海安市飞鹤公交公司有权要求中标单位赔偿损失并免费更换电池，以及追究中标单位其他责任。

款项由采购单位按相关财务支付规定办理支付手续。不得故意拖延支付时间。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略）

第六章 附 件

附件一、申请及声明

申请及声明

致：海安市飞鹤公共交通有限公司、海安城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投标邀请，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_____（姓名和职务）代表（供应商名称），提交响应性文件并参加投标。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1、我们的资格条件完全符合政府采购法和本次采购要求，我们同意并向贵方提供了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所有证据和资料。

2、项目名称：_____，总报价为（大写）_____元人民币。其中小微企业产品报价（大写）_____元人民币。

3、我们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及其有效补充文件，我们放弃对招标文件任何误解的权利，提交响应文件后，不对招标文件本身提出质疑。

4、一旦我方成交，我方将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保证于承诺的时间内完成货物的启动、调试等服务，并交付采购人验收、使用。

5、我方决不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决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决不与采购人、其它供应商或者交易中心恶意串通、决不向采购人、政府交易中心工作人员和公开招标小组进行商业贿赂、决不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如有违反，无条件接受贵方及相关管理部门的处罚。

6、我方正式通讯方式为：

地 址：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8、我方正式开户银行和帐号为：

开户银行：_____

帐 号： _____

供应商授权代表姓名（签字）： _____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日 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海安市飞鹤公共交通有限公司、海安城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_____（供应商住址）的_____（供应商名称）法定代表人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在下面签字的_____（供应商代表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 **参与**
投标，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 月 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签字：

日 期：_____年 月 日

附件三、报价表

报 价 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分包号	名 称	报价（元）	小微企业产品报价
总价（人民币，大写）		元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附件四、分项报价表

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名称	品牌	规格或型号	单价	数量	金额	备注

说明：如果行数不够，请自行增加。

附件五、技术规格偏离表格式

技术规格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采购文件条目号	采购要求规格	响应情况	偏离

说明：如果行数不够，请自行增加。

供应商名称： _____（公章）

附件六、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

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采购文件条目号	采购文件要求的商务条款	响应情况	偏离

说明：如果行数不够，请自行增加。

供应商名称： _____（公章）

附件七、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附件八：

承诺书

海安市飞鹤公共交通有限公司、海安城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我方愿响应你方 年 月 日发布的
项目（项目编号：_____）采购公告，参与采购，并承诺：根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规定，本公司（企业）及附属
机构，非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
等服务的供应商。否则，由此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
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
表（签名或盖章）

单位地址：

单位公章：

邮政编码：

日期：

联系电话：

附件九、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海安市飞鹤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我单位_____（供应商名称）郑重声明：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 _____（在下划线上如实填写：有或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说明：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五项所称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声明人：（公章）